

证券代码:688326 证券简称:经纬恒润 公告编号:2023-061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 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截至2023年10月31日,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73,7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9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0.50元/股,最低价为112.2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1,498,364.2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人民币202元/股(含本数),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证券代码:688199 证券简称:久日新材 公告编号:2023-069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8月24日,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00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7)。

二、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创松 公告编号:2023-056

深圳市倍创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兼总经理首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倍创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倍创松”或“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公告《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首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相关内容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管理人登记编号:P1065642)》,该基金管理人作为独立第三方主体,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暨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截至2023年10月31日,沈阳富创精密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尚未实施回购股份。
●截至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当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拟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21日和2023年10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证券代码:688469 证券简称:芯中集成 公告编号:2023-035

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上市流通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59,223,727股,限售股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59,223,727股,限售股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1月10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注册[2023]101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芯集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169,200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并于2023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前总股本为507,60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后总股本为676,800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之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超额配售选择权已于2023年6月8日全部行使,对应新增发行股数25,380万股,由此公司总股本增加至702,18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981,223,727股,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85.18%,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40,576,273股,占本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14.82%。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限售股股数数量为7,740名,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参与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并中签的配售对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共计59,223,727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84%,现限售期即将届满,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3年11月10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3年5月1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9,200万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676,8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727,423,727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40,576,273股。

2023年6月1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全部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因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而延期交付的25,380万股股票,已于2023年6月13日登记于参与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投资者的股票账户下,自本次发行股票上市交易(2023年5月10日)起计满24个月,12个月。公司的股本总额由676,800万股变更为702,180万股。

2023年9月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绍兴中芯集成电路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一次权益登记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公司本次第一次权益登记暨股份变动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的激励对象为358人,行权数量股数为20,767,475股,行权权益登记后增加上市流通股,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6年9月7日。行权后,公司股本总额变更为7,021,800,000股,股本数量增加7,042,600股。

除上述股本变化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

证券代码:688660 证券简称:电气风电 公告编号:2023-050

上海电气风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09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气”)于2023年09月18日至12月内,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自行或委托他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本公司股份总数的1.00%,最高不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00%。

●增持计划实施进展:自2023年09月18日至2023年11月01日期间,上海电气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666,731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50%,截至2023年11月01日,上海电气实际累计增持股份数量已达增持计划股份数量上限的50%,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上海电气的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或本公司股价持续超出增持计划披露的价格上限等因素,导致出现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本次增持主体为本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上海电气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792,000,000股,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8,000,000股,合计所持股份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约6.00%。
3、在本次公告披露日之前12个月内,上海电气及其一致行动人未购买过其他对本公司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证券代码:688302 证券简称:海创药业 公告编号:2023-040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 关于口服 PROTAC 药物 HP518 片 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核准发布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同意 HP518 片开展用于治疗“转移性去势抵抗前列腺癌(mCRPC)”的临床试验。截至目前,本品已分别于澳大利亚、美国和中国三个国家获得临床试验上市许可。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	HP518 片
剂型	片剂
申请人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理号	CXH2130690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3 年 8 月受理的 HP518 片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 2023-067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子公司投资北京市丰台区郭公庄 中街北侧地块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下属子公司中国建筑北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建八局”)投资北京市丰台区郭公庄中街北侧地块开发项

回购方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0日、2023年5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2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向公众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10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50,4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087%,购买的最高价为127.40元/股,最低价为112.29元/股,支付的总额为人民币29,880,891.6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截至2023年10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073,7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948%,购买的最高价为130.50元/股,最低价为112.29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1,498,364.2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择时实施回购,并严格按照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向公众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10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11,226,800股的比例为0.0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96元/股,最低价为27.6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58,400,0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截至2023年10月月底,公司本次回购已累计回购股份33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11,226,800股的比例为0.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9.10元/股,最低价为27.64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58,932.94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严格按照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日

票交易盛惠期间管理规定。

大唐英嘉七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备案编码:STX753),该基金管理人、前南海大英嘉(深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已在中国基金业协会登记(管理人登记编号:P1065642),该基金管理人作为独立第三方主体,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0月21日,马学军先生通过其持有的大唐英嘉七十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781,326.6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48%,增持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实施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2023年11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10,000股,占公司股本209,053,334股的比例为0.0048%,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8.37元/股,最低价为77.8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1,326.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证券代码:688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3-087